渝发改资环〔2024〕1001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深入推进快递包装

绿色转型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级有关部门，各区县（自治县）发展改革委、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重庆高新区改革发展局、万盛经开区发展改革局：

现将《重庆市深入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落实。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邮政管理局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重庆市城市管理局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 重庆市通信管理局

2024年8月14日

重庆市深入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

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印发〈深入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行动方案〉的通知》（发改环资〔2023〕1595号），结合重庆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快递包装绿色治理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大力度扎实推进快递包装减量化，加快推进可循环快递包装适用场景，持续推进快递包装回收利用，提升全市快递包装标准化、循环化、减量化、无害化水平，促进电商、快递行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建设美丽重庆提供有力支撑。

到2025年底，全市快递绿色包装政策体系进一步健全，禁止使用有毒有害快递包装要求全面落实，快递行业规范化管理制度有效运行，电商、快递行业经营者快递包装减量化意识显著提升，市级大型品牌电商企业快递过度包装现象明显改善，在电商行业培育遴选一批电商快递减量化典型，全市电子商务类邮件快件不再二次包装比例达到96%，全市同城快递使用可循环快递包装比例达到10%，旧纸箱重复利用规模进一步扩大，快递包装基本实现绿色转型。

二、重点任务

（一）持续推进快递包装减量化。组织电商、快递行业开展快递包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培训及规范包装操作等业务培训。组织市级大型品牌电商企业、开展自营业务的电商平台企业和寄递企业及时进行快递包装问题自查自改，重点针对包装层数过多、空隙率过大、大箱小用、缠绕胶带过多等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提升管理水平。行业主管部门采取实地调研、联合检查、包装抽检等多种方式，及时发现商品寄递环节包装问题，督促电商企业、快递企业优化商品寄递环节包装规则标准，提高包装与寄递物的匹配度，优先使用简约包装，防止过度包装。（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快电商领域快递包装绿色转型。聚焦“巴味渝珍”“三峡柑橘”等农特产品《2023—2025年重庆市消费品工业“爆品”培育清单》，选择一批适当商品企业与快递企业协同发力，推广电商快递原装直发、产地直采、聚单直发等模式，实现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达到96%以上。指导市级电商平台企业严格执行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回收报告制度，就其自营业务完善快递包装减量化规则，并按年度制定快递包装减量化目标任务。鼓励电商平台企业在同城配送生鲜等适当品类使用可循环包装。鼓励电商平台企业联合平台内品牌电商企业发出倡议，号召更多电商企业推广原装直发，推动电商领域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发布全市电商领域快递包装减量化典型案例。（市商务委、重庆邮政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快递包装供应链绿色升级。督促指导商品生产者严格按照《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食品和化妆品》国家标准第2号修改单（GB 23350—2021）生产商品。推动包装生产企业开展包装减量化设计，督促指导电商等商品销售企业不销售过度包装商品，推动寄递企业停止揽收禁限塑目录产品和过度包装的商品快递。快递企业重庆区域总部要加强对分支机构、加盟企业采购使用包装产品的管理，以包装标准化、循环化、减量化、无害化为导向，建立采购使用包装产品的引导和约束机制。组织开展电商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工作，积极推广绿色认证包装产品应用。（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经济信息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大可循环快递包装推广应用力度。持续扩大同城邮件快件循环包装使用比例。结合重庆市“无废城市”示范创建活动，将可循环快递包装试点纳入“无废城市细胞”创建活动，支持鼓励试点企业与商业机构、便利店、物业服务企业等合作设立可循环快递包装协议回收点，设置可循环快递包装回收设施。鼓励试点企业联合电商企业建立积分奖励、绿色信用、押金制、承诺制等激励约束机制，引导个人消费者自主返还可循环快递包装。鼓励电商平台企业充分发挥作用，在部分种类的订单生成页面为消费者提供可循环快递包装选项。鼓励在同城生鲜配送、连锁商超散货物流等场景中推广应用可循环可折叠式配送包装。各区县要结合实际规划建设快递共配终端和可循环快递包装回收设施。（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规范快递包装回收利用和处置。鼓励快递企业通过免费提供复用纸箱、提供寄递资费优惠等方式促进快递包装回收和重复使用。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在大型住宅小区、商业楼宇、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中规划设置快递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促进快递包装废弃物及时规范收集处置。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与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两网融合”，进一步提升废纸箱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商务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强化快递包装监管执法。加大快递包装治理的监督执法力度，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合邮政业用品用具“双名录”监管，每年组织开展1次快递包装抽查工作。将快递包装相关标准实施情况纳入电商和快递行业管理，加强督促引导和约谈提醒。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开展快递包装违法违规典型案例曝光，强化警示效果。督促指导快递企业落实快递包装和操作规范相关管理制度，将快递包装标准化、循环化、减量化、无害化等要求纳入收件服务协议，加强对从业人员培训。畅通公众投诉举报通道，及时核实问题线索查处快递包装违法违规行为，依法督促相关企业整改。（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加强快递包装绿色转型主题宣传引导。通过报纸、广播电视、新媒体等渠道，加大快递包装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宣传力度，提升政策公众知晓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指导行业协会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通过出台行业自律倡议、签署快递包装绿色转型自律承诺书等形式，引导企业强化主体责任。开展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典型经验和工作成效征集，及时总结宣传推广经验成效。灵活运用线上和线下多种方式，开展“绿色快递宣传周”等活动，并在全国生态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大对快递包装标准化、循环化、减量化、无害化理念宣传力度。鼓励电商平台以购物节为依托开展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宣传活动，引导入驻商家推进快递包装减量化，鼓励公众主动参与废旧快递包装回收。（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生态环境局、市通信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八）加强部门协同。各有关部门要通过现有预算资金支持开展覆盖快递包装生产、使用和回收处置全流程的统计分析、执法和监管能力建设。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合力，2025年底对本方案实施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市发展改革委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等资金，加大对可循环快递包装规模化应用试点等的支持力度。重庆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委等部门做好组织部署，分解细化目标任务，确保工作取得实效。检察机关依法对快递包装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履行公益诉讼法律监督职能。

（九）强化法规标准宣贯。积极宣传贯彻《快递市场管理办法》《重庆市邮政条例》，推动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和过度包装治理等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严格落实《快递限制过度包装》《快递包装重金属与特定物质限量》等国家强制性标准。

（十）压实属地责任。各区县要落实属地责任，加强对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细化任务举措，采取有力措施抓好工作落实。按年度对本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实施中的问题。强化执法人员、装备、经费等方面保障，大力支持快递包装回收设施建设。